

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 函

地址：708003 台南市安平區永華十一街 49 巷 8-1 號
電話：(06)2987373
傳真：(06)2988383
承辦人：黃涵昕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0 日
發文字號：南律靜字第 11500137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訂於 115 年 7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舉辦 115 年度學術進修課程(五)「消費爭議-實務案例解析」，欲參加之會員請向本會報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課程採用實體課程與線上 Google Meet 會議方式同步進行。欲參加之會員(一般暨特別會員，不含跨區執業)請於 115 年 4 月 17 日前填寫線上表單報名，現場名額限 60 人、線上名額限 250 人，額滿為止。
線上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rFjCN5cXZe3NWZDa9>
- 二、本次課程，本會一般會員及特別會員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雲嘉南分事務所、新竹律師公會、苗栗律師公會、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、臺灣臺南地方法院、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等協力單位免費，其餘人員，酌收 500 元報名費，繳費方式如下：
匯款銀行：臺灣銀行台南分行（004）
帳號：009004387028
戶名：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
- 三、會議連結網址會另於課前 MAIL 給報名者。為避免影響已報名者權益，會議連結請勿任意外傳，謝謝配合。
- 四、本會將視活動情況，隨時檢討課程舉辦或取消、報名人數限額等措施，如果調整，將儘速通知已報名相關課程之會員，並公告周知。
- 五、隨函檢附活動資料乙份。



正本：本會會員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雲嘉南分事務所
副本：全國律師聯合會

理事長 曾 昭 靜